

电动车治理进行时



昨日,本报记者走上街头,直击城区交通严管整治电动车现场——

出行路上 再近也要戴头盔

本报记者 于晓霞 张玲 文/图

“您好,您的头盔呢?”“车靠边,您来这边接受教育!”11月29日上午,市中心城区多个路口,交警现场查纠、劝导摩托车和电动车驾驶员在路上逆行、闯红灯以及不戴安全头盔等影响安全出行的行为。

交警劝导 再近也要戴头盔

当天上午9时30分,七一路与文化路交叉口,两名市民因未佩戴头盔驾驶电动车,先后被交警拦下。

“以后记得把头盔戴上,这是对你的生命安全负责……”被拦下来的两名市民,均是第二次被交警发现未戴头盔。交警采取骑乘人员路口协助执勤及家人送头盔到现场等方式,督促骑乘人员养成出行佩戴安全头盔的习惯。

上午11时40分,正值交通高峰,人民路与建设路交叉口处,人车密集。“我的头盔刚好坏了,这会儿急着接孩子,想着路程也没多远就没戴……”市民李女士没戴头盔被交警拦下,她连忙解释道。

在交警劝导下,李女士现场观看了交通安全警示片,并认真写下保证书。“以后路程再近也不会忘了戴头盔。”离去时,李女士告诉交警。

记者了解到,在交通整治行动中,对电动车驾乘人员不佩戴头盔的违法行为,目前我市主要以劝导为主,提醒电动车驾乘人员按照规定佩戴头盔,倡导机动车驾驶人 and 乘客主动系好安全带,不断引导广大市民牢固树立“安全带就是生命带、安全头盔就是护头保护神”的观念。

骑电动车戴头盔 成市民出行“标配”

30多人骑电动车,5人未戴头盔;22人骑电动车,3人未戴头盔……走访多个路口,记者发现,相对于一些不戴头盔的电动车驾驶人,大多电动车驾驶人和乘坐人安全意识较高,已做到了自觉佩戴头盔出行。

“经过近段开展的‘一盔一带’整治行动,目前,戴头盔出行已逐渐成为广大电动车驾乘人员的共识。”在七一路党校岗执勤的第三勤务大队民警李俊彦告诉记者,市十五小学骑电动车前来接送学生的家长及孩子们的头盔佩戴率在90%以上。

“出行安全最重要,戴安全头盔很有必要,无论是大人还是孩子,驾乘人员都应戴头盔。”平时骑电动车上下班的市民林女士表示,通过这次整治行动,她认识到,如果人人都能守法上路,就能减少交通事故发生,人人都佩戴头盔,就能在交通事故发生时将伤亡损失降到最低。



处理非机动车违规行为



抄写《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



志愿者发放宣传页



文明交通志愿者街头执勤

志愿者上路 倡导安全文明出行

“您好,骑电动车出行一定要佩戴头盔。”“骑电动车请走非机动车道。”……上午10时30分,在工业路与八一路交叉口处,5名身穿红马甲的文明交通志愿者正认真开展交通安全劝导工作。他们一边向过往非机动车驾乘人员宣传佩戴头盔的重要性,一边协助交警维持交通秩序,成为街头一道风景线。

“中心城区文明交通严管整治开始,我们就在这里做志愿服务,主要是提醒骑电动车的市民佩戴头盔,上路行驶遵守交通法规,并对道牙上乱停乱放的电动车进行有序摆放。”市社区志愿者协会志愿者崔爱环告诉记者,他们已经连续4天组织志愿者到城区多个交通路口维持秩序。

在人民路与中州路交叉口,南阳义工联的8名志愿者手持“一盔一带 安全常在”小红旗在4个路口执勤。

“做文明交通志愿者,让人们都文明出行,安全出行。”身穿红马甲的志愿者范立信告诉记者,这已是他第四次在该路段当文明交通劝导员了。他深切感受到,经过近段时间的宣传、劝导,非机动车秩序越来越好,两轮电动自行车,主动拆掉车篷的越来越多,佩戴头盔出行的也越来越多。

“每次看到路口的红马甲都有种亲切感,感觉就是家人在看着我们,不遵守交通法规都觉得不好意思。”市民王女士说,她每天上班都会经过市第一人民医院这个路口,进入冬季,天气寒冷,文明交通志愿者一如既往走上街头协助维持交通秩序,为的是大家路上的安全,希望广大交通参与者都能守法规知礼让,安全文明出行。③7